

「…有許多人…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…」

The Incredible Kindness of Jesus

主不可思議的仁慈心

「許多稅吏和罪人都挨近耶穌，要聽祂講道。法利賽人和文士私下議論說：「這個人接納罪人，又同他們吃飯。」（路15:1-2）。請想像那情景。有些人自知遠離神，但卻在祂面前感到很自在。在另一方面，有些人自覺親近神，但卻在祂面前感到很不自在。不是很有趣嗎？

主便述說了這故事：「耶穌又說：「一個人有兩個兒子。小兒子對父親說：『父親，請你把我應得的家業分給我。』他父親就把財產分給他們。過了不多幾天，小兒子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來，往遠方去了。在那裏，他任意放蕩，浪費錢財。」（路15:11-13）。這小兒子帶著父親給他的一切（家產，家名，資源）離家出走，傷了他父親的心。

人像這兒子一般，遠離神，往往便偏離神的旨意。他們心中也許沒有認為自己遠離神，但卻會開始趨向一種自我中心的福音。很可悲，神的家變得既著重律法主義，又嚴謹—注重衣著的長度，上教會，且為神的家行事—另一世代的人就會帶著神的基業偏離祂的心意。他們不想下地獄，但也不想參與一種缺乏喜樂的宗教。他們希望得自由，在神家裡跳舞，表達自己的信心，但沒有人讓他們做甚麼。於是，他們帶著主所應許的生命產業，而只顧他們自己的前途和幸福。

饑荒之地

「他耗盡了一切所有的，又恰逢那地方有大饑荒，」（路15:14）。你為自己而活，就會精疲力盡。而且，你最終會碰壁。夢幻泡影；沒有甚麼能滿足人心。經文繼續說：「就窮困起來。」（15:14）。如今，許多信徒都對自己的處境感到厭倦。他們厭倦以下的：惡癮、種種關係、以及沒完沒了的追求而一事無成。

「於是他去投靠當地的一個居民，那人打發他到田裏去放豬。」（路15:15）。當時，屬神的子民認為放豬為最不潔的工作之一。可是，他卻這樣做。對我而言，這種人不想回到他所離棄的，便變得「受原因驅動」（cause driven）。如今，許多年輕人都受原因驅動，即使他們並不確知有何原因。他們略知自己所尋找的那等社會。他們受原因和口號所驅動，便開始受不該有的事情（怒氣和紛爭）激動。

「…有許多人…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…」

「他恨不得拿豬所吃的豆莢充飢，也沒有人給他甚麼吃的。」(路15:16). 這年輕人感到自己不被人重視。如今，你有否注意一切都是要緊的呢？人人都舉起標語，說這是要緊，那是要緊。可是，我從未見過標語說：「信徒要緊」。我因神令世人排斥我們這些信徒而頗感恩。祂不容許我們在不該處的地方得滿足。

恍然大悟

「他醒悟過來...」(路15:17). 換言之，浪子恍然大悟，心中想：「我幹麼在這裡呢？我為著更偉大的事情而被造！」但願許多偏離神心意的人都會醒悟過來，說：「我不是為要這樣做而被造。我被造不是為要投身於短暫的事情。」這也許是一件好事，但卻不足窮一生而將之成就。請謹記，神能成就過於我們所求所想的。

「(他)就說：『我父親有多少雇工，糧食有餘，我倒在這裏餓死嗎？我要起來，到我父親那裏去，對他說：父親！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，從今以後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，把我當作一個雇工吧。』」(路15:17-19). 於是，他起來，極力明瞭自己該怎麼說，才能被接納。他的話語顯露了他的心態，因為他說他「得罪了天」是指他認為「我喪失了永恆的獎賞」。他更心中感到羞愧，說他再也不配稱為他父親的兒子。換言之，「回到父家是指我會終日不斷感羞愧」。

許多偏離神國的人都會對自己有此感受。「我會回頭，但我闖禍了。我失去了神的恩惠，且命定要終身羞愧。人人都有既榮耀，又得勝的故事，但我的卻是充滿羞辱，以致難以啟齒。所以，我只能低頭工作，好重得神的恩惠。」

父親的慈心

「於是他起來，往他父親那裏去。相離還遠，他父親看見，」(路15:20). 他沒有看見他父親，他父親卻看見他。也許你看不見神，但神卻清楚看見你。經文卻繼續說：「他父親看見，就動了慈心，跑去擁抱著他，連連親他。」(路15:20). 你能想像這年輕人看見父親沿路跑過來時有何感受呢？起先，他多半思索父親是否懷怒而來。也許他會尖叫說：「不要走近我的家！你這羞辱家門的人，滾開！」他突然被父親親吻，便一定大為震驚！

請謹記，年輕人曾在田裡放豬。父親擁抱他，便像兒子一般，臭氣熏天。換言之，他實在說：「兒啊，我沒有因你而蒙羞。」同樣，主上十字架，雙臂伸開，手腳被釘。祂承當了我們過去，現在和將來的過犯，以致「臭氣熏天」。我們發現我們雖偏離祂的心意，祂卻只要求我們起來，向祂回轉。祂總會跑向我們，樂意擁抱我們。

恢復皇族地位

我認為那年輕人不知如何回應他父親的反應，因他又開始說：「父親！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，從今以後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。」(路15:21). 但是，父親首先說：「快把那上好的袍子拿出來給他穿，」(15:22). 袍子是給皇族，即父親家裡的上賓穿的。兒子給

「…有許多的人…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…」

穿上袍子，就全然得蒙遮蓋。他再也不像從豬棚出來的。在神國裡，父神遮蓋凡身穿最純正的袍子(主寶血)的。

父神又說：「把戒指戴在他指頭上」(路15:22)。戒指代表父親給他家裡最信任的人的權柄。請謹記，兒子心中想：「我再也不被父親信任了。」然而，他甚至還沒有機會示好，就已被父親視為既得蒙遮蓋，又可信任。兒子戴上戒指，就代表父親的能力和家業！

父親更說：「把鞋穿在他腳上」(路15:22)。這是個有趣的觀念，因為人(例如摩西和約書亞)與神相遇，通常都會得以下的吩咐：「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…」(參看出3:5，書5:15)。換言之，神對祂的子民說：「我不要你的力量或計劃。我要你謙卑的行在我面前，遵行我的吩咐。」

但是，現在你領會那兒子已被馴服，知道自己沒有父親時的光景。他明白恩典了。當時，父親可以說：「把鞋穿在他腳上，因為他不會與我相爭。他不會把他自己的主意帶進這國度裡。現在，我可差遣他去成就使命。他會向他人述說有關他父親憐憫仁慈的心。」

我們的信息如下：神透過聖子耶穌基督邀請每個人歸家。主在十字架上付清了我們的罪債。祂呼籲我們歸祂自己，好遮蓋我們的過犯。祂賜下能力，好讓我們能過新的生活，且打發我們出去對人說：「我的生命本是一團糟。我毀了一切。但是，我回家，父神就跑過來。祂親吻我，遮蓋我，以能力充滿我，且邀請我去向人述說祂不可思議的仁慈心。你必須與我的父神相遇！」